

到2020年常住人口城市化率74% 全面建成现代都市、经济强市、开放门 市委出台40条意见

本报讯(记者 滕华) 不“摊大饼”、不片面追求城市化“率”、不“千城一面”……宁波即将开启城市化道路的新征程。昨日,在市委十二届七次全体(扩大)会议上,《中共宁波市委关于深入推进新型城市化、提升城乡治理水平的决定》(以下简称《决定》)获表决通过,《决定》的40条意见,为宁波指引出了一条以人为本、科学发展、绿色智慧、人文个性的极具宁波特色的新型城市化道路。

宁波的城乡统筹一直走在浙江省的前列。改革开放以来,宁波的城市化取得了快速发展,城市化率从2000年的55.7%提高到了2013年的69.8%。

《决定》所勾勒的发展目标是,到2020年,城市化水平和质量稳步提升,城市综合承载能力明显增强,城市经济取得突破性发展,公共服务供给持续改善,社会治理能力全面提高,实现城市发展由规模扩张为主向功能提升为主、城乡关系由二元结构向一体化、城市建设由重建轻管向建管并重、城乡治理由政府主导向多方协同转变,走出一条以人为本、科学发展、绿色智慧、人文个性的极具宁波特色的新型城市化道路,全面建成现代都市、经济强市、开放门户、幸福之城和文化名城。

具体目标为:城市发展更具质量,常住人口城市化率达到74%,中心城区人均建设用地控制在110平方米以内;城乡面貌更有品位,都市区初步形成,“一核两翼、两带三湾”多节点网络化市域空间格局基本确立,城区核心景观系统全面建成,综合交通体系更加完善;城市经济更有活力,亚太国际门户功能更加突出,城市经济总量和质量同步提高,服务业增加值比重提高到50%,综合竞争力位居同类城市前列;社会环境更为和谐,城乡居民生活品质进一步提高,城市文明程度进一步提升;治理机制更趋完善。

此外,《决定》中的“40条”还对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、优化城市布局和形态、大力发展城市经济、加强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管理、改善城市面貌和环境、推进人文城市建设、提升城乡综合管理和社会治理水平、改革完善体制机制、强化组织实施等内容提出了工作要求。

刘奇谈新型城市化道路 把宁波建设成为 让人记得住的城市

□记者 滕华

“我们高质量高水平地推进新型城市化,就是要努力把宁波建设成为一座具有鲜明特色、让人记得住的城市,一座对全国全球都具有较强吸引力和影响力的城市,一座让宁波人民更加引以为豪的城市。”在昨天的市委全会上,省委常委、市委书记刘奇作了题为《建设宁波人民更加引以为豪的美好家园》的报告,用三个“有”定义了宁波的新型城市化道路:有地域特色、有质量效益、有群众口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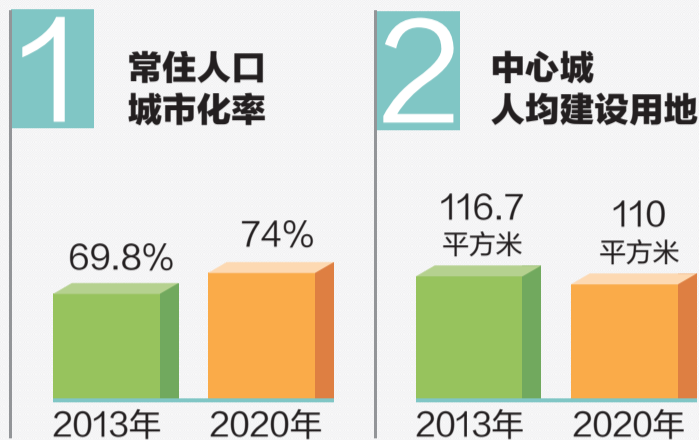
“我们所追求的新型城市化,是以人为核心的城市化。”刘奇说,推进新型城市化,核心是以人为本,目的是造福百姓。“在特定的历史时段内,人口向包括宁波在内的大城市集聚的趋势将难以改变,这是我们必须面对的重大历史课题。”对此,一方面要把人口战略放在城市发展的首要位置,无论是城市空间布局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、城市公共服务供给,还是城市生态环境保护、土地综合利用,都要把握城市人口增长的变化趋势,深入研究不同发展阶段、不同人口规模结构条件下的人的需求。另一方面,要把以人为本作为城市化的核心理念,不在追求城市化“率”上做文章,而要在城市化的“化”上下功夫,让人民群众享有更好的生活品质。

“我们所追求的新型城市化,是城乡一体、环境友好、产城融合的城市化。”刘奇说,要把城乡发展作为一个整体,逐渐消除城市形态断层。“有多大的锅,贴多大的饼”,不能“摊大饼”式的让城市无限扩张发展,而是要促进“城市轴”向紧凑拓展。“把城市作为花园来规划,盆景来打造”,让城市生活更加怡人,城市发展更可持续。

“我们所追求的新型城市化,是个性鲜明的城市化。”刘奇说,城市不能“千城一面”,只有保持个性和特色,才能生机勃勃、丰富多彩。“一座城市,如果所见的是一样的玻璃房、一样的立交桥、一样的宽马路、一样的大广场,这样的城市是没有记忆、没有辨识度的城市。”宁波作为我国历史文化名城和重要港口城市,“书藏古今”的悠久文脉与“港通天下”的开放气魄,这是宁波城市最亮丽的名片。我们要利用这两大特色进行“个性化定制”,走出一条有个性的城市化发展路子。

他指出,一方面要突出宁波文化特质,既要保护好每一个古镇、古村、古街区和建筑遗存,又要在现代建筑中融入地方文化元素,使之成为凝固的艺术精品、永久的文化记忆。另一方面要突出宁波港城特色,利用港口这一最大资源和开放这一最大优势,积极参与国家“一路一带”建设,打造辐射长三角、影响华东片的“港口经济圈”,推动宁波从港口国际化、产业国际化向城市国际化的转变。

从指标看新型城市化



解读

关键词 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

实施差异化落户政策

2013年,宁波常住人口为766.3万人,全市户籍人口580.1万,也就是说,这座城市里24.3%的常住人口都是外地来甬人员。在户籍人口中,非农户籍仅214.3万,户籍人口的城市化率为36.9%。

《决定》指出,要有序推进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,并首先对农民落户问题进行了规定——实施差异化的落户政策。按照不同等级城镇承载能力和发展需求,合理确定中心城区落户条件,有序放开县(市)城区落户限制,全面放开建制镇落户限制。以居住状况、就业状况、社保年限、素质技能和实际贡献等为基准条件,完善积分落户制度,制定具体户口迁移政策。

同时,稳步推进城镇常住人口的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。将符合条件的外来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,纳入义务教育发展规划和财政保障。根据常住人口配置城镇基本医疗卫生资源,逐步将持有居住证的农业转移人口纳入社区卫生服务体系。

关键词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

加快绕城高速以内主城区的开发建设

会议指出,要以主体功能区战略统筹市域空间布局,推进区域协调、城乡一体发展,构筑“一核两翼、两带三湾”多节点网络化的现代都市格局。

中心城区要按照“一主二副四组团”的空间布局,科学有序适度拓展空间,重点加快绕城高速以内主城区的开发建设,突出从形态构建向功能完善、品质提升转变,增强对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引领、辐射和带动作用。

三江片作为现代都市核心功能区,要以品质化、精致化、特色化为导向,推动功能和形态更新,打造成为传承历史文脉、彰显城市魅力、发展服务经济的主要承载区。

北仑片和镇海片要优化居住、产业、港口和生态布局,提升港航服务功能,推进优势制造业循环化、生态化,大力发展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,改善人居环境。

南北两翼的5个副中心城市,要打造一批功能清晰、特色鲜明的“产业带”和“城镇带”,着力提升建设品位和发展能级,发挥拱卫主城、联动周边的重要作用。

卫星城市建设试点镇和中心镇,要建立与人口、经济规模相适应的管理体制,更好发挥联结城乡、辐射农村的节点作用。同时,要调整优化镇村布局规划,撤并一些小型村、空心村和自然村,引导人口向中心镇或中心村集中、产业向园区集聚。

关键词 提升城市建设品质

实质性启动“三江六岸”综合开发

关键是要做到新城建设与旧城改造、地上设施与地下设施、城市建设与新农村建设的“三个协同推进”。

就中心城区来讲,重中之重是要加快“两心一轴、三江六岸”核心景观系统建设,展现出与现代化国际港口城市相匹配的建设水平。

实施中山路改造,重现“浙东第一街”魅力风采。加快东部新城重大功能性项目建设,确保到2016年基本建成核心区。三江口核心区要加快启动江东核心滨水区地块的开发、海曙江夏街地段的更新改造和滨水开放空间的建设,努力成为宁波历史底蕴最深厚、地域特色最鲜明、商贸功能最完善的城市窗口。

要实质性启动“三江六岸”综合开发,力争早出形象、早见实效,让“三江六岸”成为宁波最有韵味的城市景观和最有价值的生态经济走廊。